

一飯之恩

祝之



人與事

吃飯是生理需要，在物資充裕的社會，本屬平常事。現代社會充滿了複雜性，平凡的飯食中，又蘊含着不平凡。

一飯之恩，出自《史記·淮陰侯列傳》：「信釣於城下，諸漂母漂，有一母見信飢，飯信，竟漂數十日。」又：「信至國，如所從食漂母，賜千金。」助漢高祖打天下的大將韓信，曾有過窮困潦倒的時候，其時常往釣魚，想着釣到了，那一餐便有東西填肚子了。只是，魚不都依從人願，並不是天天上釣的。那河邊，有衆多洗絲棉架或舊衣布的漂母，當中的一位，給韓信施飯。韓信感激，被封為齊王後，命人送酒茶給那漂母，又送她黃金千兩，感謝她當日的「一飯之恩」。

一個「現代韓信」故事是這樣的：一位洋漢在電視上說，他很想多點了解東方文化，早年隻身到台北，不懂中文，找不到工作，帶來的有限的錢差不多用光。有一天，他走在街上，正苦惱着身上僅餘的些許零錢，能買到什麼既便宜又能果腹的食物之際，面前出現一位老婦，她從嘴巴裏艱難地吐出兩個英文字「come, cook」（來，煮），並以雙手湊近嘴巴作進食狀。洋漢頓時明白，這位阿嫲（在台灣稱老婦為「阿嫲」）有一副好心腸，不在意面前的陌生男子是好是壞，以她所識的有限的幾個英文單字，請他跟她回家吃自己做的飯。洋漢雖然感到唐突，但實在太餓了，也就一個勁兒跟她回家。這是有生以來吃過的最美味的一餐。如今，洋漢在台北已成爲大學學者，中文造詣比不少台灣人更好，他說：「自那天起，我覺得阿嫲這類人是台灣最可愛的人。」

英國哲學家培根說：「好的運氣令人羨慕，而戰勝厄運則更令人驚嘆。」戰勝厄運，不論韓信和那洋漢，「一飯之恩」在他們背後所作出的推動力有多大，肚子餓極的他們，感受比誰都清楚。

在同一個電視節目裏，另一個洋漢說，他不明白華人鄰居見面時，為何總要問「吃了沒有？」他認爲個人吃飯與否，純屬私事，用不着告訴別

人「吃了沒有、吃了些什麼」。

中國古時戰亂頻仍，老百姓顛沛流離，有飯吃，幾千年來被視爲頭等大事。即使在太平盛世，見面問句「吃了沒？」是一種關心，有「我但願你幸福」的仁愛含義，無涉於干預別人私事。在英語世界裏，例如在英國，天氣變化多端，中午烈日當空，下午可以大雨傾盆。人們見面，總愛以天氣打開話題，這與中國人問人「吃了沒？」其實都有共通點。

韓國一套劇集，講一位女鞋匠不懂得做鞋的關鍵技巧，鞋老做得不好。朋友帶她走訪偏遠鄉間一位老鞋匠，後者請她吃了一頓飯，只有最簡單的稀飯鹹菜，卻令她醍醐灌頂，明白到做鞋往驕奢方向想是永遠做不好的，衣服寬一點點窄一點點，可以不以爲意，鞋子有丁點不合適，走半路路腳趾也痛極難當。那頓「最原始」的果腹食物——稀飯鹹菜，女鞋匠沒齒難忘。

祝之也曾受過一位相識二十載的同事邀請，到她家吃她做的飯。對於請人回家吃飯，一般香港人與內地人看法不同，內地人不大介意，港人可能一來嫌自己住所狹小，且尚有家人在，不方便招待朋友回家，其實更多的心態是學洋人講「私隱」，好些港人在一幢樓住上了十數年，鄰舍姓甚名誰，可以完全不知道，出入也不打個招呼。請友好吃飯麼，多數去外面食肆解決。那天祝之看着同事做飯，她原是大學的藝術教師，做飯就像做藝術品一樣，弄得井井有條。同事來自杭州，杭州有西湖，杭州也是歷來中國禪宗的重地。祝之吃過那頓飯，想起西湖之「美」，也想到禪宗之「善」。

油麻地一家點心店，每周一次給長者派免費飯，但見公公婆婆領完飯，坐在對面公園開心果腹。香港其實不只油麻地有施飯食肆，深水埗、荃灣、灣仔，也常有燒臘店、麵包店、咖啡店給老人派免費餐，功德無量也。

印度有家食肆，女店主在店門外放個冰箱，把每天剩菜放進去，讓窮人自行開冰箱拿取。此舉感動了一些人，有人也常把自己的剩菜拿來放進這個冰箱濟貧。

飯恩，反映高尚情操，在冷漠的世界裏添加了點暖意！



哈佛散記

動物的內臟，烹飪得當，好吃極了。但是老美不吃那些玩意兒。

認識Tricia以後又認識她的家人，從她那裏，我處處感受到美國人的率真和樸實，也在許多方面發現中美兩國之間的文化差異，也在許多方面發現中美兩國之間的文化差異，也在許多方面發現中美兩國之間的文化差異。

與看見萬筍和豌豆苗不同的另一種表情

吃豬耳朵惹的事

小冰

是在肉類貨架前，Tricia看見貨櫃裏的豬頭、豬尾、豬內臟，就皺着眉頭說：「這些東西拿來幹什麼？」「吃呀！豬的內臟！」我說。她疑惑了，第一次知道動物內臟可以吃：「你們連這些東西都要吃？」「爲什麼不可以？」我反問，她不解，我也不解。「豬的內臟，怎麼可以拿來吃？」她重複着說，表情怪怪的。

她如此不理解，也是有道理的。在洋人的超市裏，豬肉只賣瘦瘦肉，切得四方方整齊齊，一點骨頭都不帶，他們不會啃骨頭，除非是規則的豬排。就連賣魚，都只賣無刺的魚肉。至於動物內臟，不吃，甚至沒見過。

「挺好吃的。」我一邊說，一邊拿起一盒豬耳朵放進購物車：「這是我先生的最愛。」Tricia從購物車裏拾起我剛放進去的那盒豬耳朵，仔細閱讀上面的英語，突然嘆道：「親愛的，豬耳朵，你們吃？」「是啊，我老公喜歡極了，味道很美啦！」我說。

「No, 小冰，別吃那東西。」她是個直性子人，一邊說一邊把那盒豬耳朵放回貨架。此時，在旁邊隔山觀火的妹妹看不下去了

，厲聲地指責道：「Tricia，你打住吧，想一想尊重和禮貌。」她滿臉的不平，好像很理解我似的。「難道你覺得那是好東西嗎？」Tricia反問妹妹。「那是人家的文化，是小冰的文化。」妹妹一邊說，一邊從貨櫃裏重拾那個盒子，放回購物車。

姐妹倆就這樣你一句我一句地吵。看着她倆把那盒豬耳朵搶來搶去，我嘴上不說，心裏覺得好玩。不就是吃個豬耳朵嘛，長在豬的頭上，看得見，摸得着，值得如此大驚小怪嗎？我還沒有吃豬心豬肺豬大腸給你們看。

在妹妹的吆喝下，Tricia不再說話，她看看我，又看看妹妹，搖搖頭，攤攤手，一副無可奈何的樣子。

買了肉，我又走向蔬菜櫃，拿起兩袋豌豆苗扔進購物車。分手時，將一袋豌豆苗留給她們，說：「把它當你家今晚的蔬菜吧。烹調方法，待會兒電話上聽我指點。」

至於萬筍，就不爲難她了，比較複雜，她做不出來。那天晚餐後，她電話告訴我，她們喝了有生以來最美味的豌豆苗蔬菜湯。（哈佛散記之十八，逢星期三刊登）

歌德與席勒的友誼

高秋福



文林漫步

德國文化名城魏瑪（Weimar）典麗清幽，名人勝跡隨處可尋。比較引人注目的，是民族劇院門前的那座青銅雕像，高高的基座上，兩個具有學者風範的男士昂然挺立，他們身披長外套，手攜手，肩並肩，目光炯炯注視着遠方。這是何許人？基座下方鐫刻的幾個大字赫然入目：歌德和席勒。原來，這就是久已所聞的標記着德國兩位劃時代文學巨友好合作的紀念雕像。瞻望雕像，不由想起這兩位德國文豪從相識到相知鑄就的誠篤之誼，想起他們攜手相助在德國文學史上創製的輝煌篇章。

歌德一七四九年八月出生在德國南部的法蘭克福，大學期間學習法律，但主要興趣卻是文學創作。當時，爭取個性解放和社會進步的「狂飆突進」運動剛剛興起。歌德斷然放棄律師職業，投身這個文學運動，先後創作劇本《鐵手騎士葛茲·封·伯利欣根》（又譯《鐵手騎士蓋茲·馮·貝爾希希傑》）和小說《少年維特的煩惱》，迅即成爲德國文壇上一顆耀眼的明星。一七七五年十一月，剛剛度過二十六歲生日，他就應卡爾·奧古斯特公爵之邀來到薩克森—魏瑪—艾森納赫公國都城魏瑪，擔任國務參議，掌管財政、交通、礦務、科學文化事務，並參與軍事行動。從此，他幾乎把全部精力投入到政務活動和陪伴公爵出巡、打獵、宮廷節慶等遊樂活動，很少再有時間從事文學創作。倏忽十年過去，他雖然地位顯赫，生活優裕，卻總感到精神空虛。就在此時，他熱戀上宮廷御馬總管之妻，但愛情無望，又平添幾多惆悵。爲了擺脫事業上的沉重負擔和情感上的巨大煩惱，他於一七八六年九月悄然離開魏瑪，前往意大利遊歷，直到兩年後的一七八八年六月才歸來。他後來說，這次出遊的最大收穫是「找到自我」，認識到自己壓根兒不是政治家，而是作家。這時，他斷然放棄宮廷大臣之要職，辭掉公國科學和藝術總監之外的一切政務活動，把主要精力投到自然科學研究和文學創作活動。

歌德這一人生的重大選擇，爲他同年少

十歲就在德國文壇嶄露頭角的席勒相識提供了難得的機遇。

席勒一七五九年十一月出生在德國南部符騰堡公國的馬爾巴赫。他十四歲被迫進入有「奴隸培養所」之稱的路德維希堡軍事學院，先學法律，後改習醫學，但接受最多的卻是盧梭等法國啓蒙主義思想家們反對暴政、追求自由與平等的思想。在校期間，他就心懷這樣的思想秘密撰寫劇本《海盜》（又譯《強盜》）。一七八〇年畢業後，他做實習軍醫，將劇本送到外地出版和上演，引起巨大轟動。人們稱讚這是「一部向社會公開宣戰的劇作」，預示「德國的莎士比亞即將誕生」。但他供職的部門卻以「擅離職守」爲藉口，將他關禁；符騰堡公國的公爵則下令禁止他「再寫這一類垃圾」。於是，在友人的幫助下，他逃離符騰堡公國，三年後又完成被恩格斯稱爲「德國第一部有政治傾向的劇作」《陰謀與愛情》。從此，他同歌德一起被譽爲「狂飆突進」運動的急先鋒。

一七八七年七月，二十八歲的席勒奔向心儀已久的德國文人聚集地魏瑪。那時，歌德尚在意大利。在同其他文人墨客的接觸中，席勒深感自己學力不足，於是毅然放下寫作，開始研究歷史和康德哲學。次年，歌德歸來，兩人在友人家的聚會上首次晤面。他們雖然早已相知，甚至相互傾慕，但一方是聲名顯赫、生活優裕的公國政要，另一方是仕途無進、經常靠學債和友人接濟度日的一介布衣。社會地位的懸殊令他們很難相互接近，他們在社交場合多次碰面，彼此總覺得無話可說，席勒甚至認爲歌德有點傲慢，不免心生反感。因此，兩人同住魏瑪小城，幾年中並沒有什麼私人交往，保持着「一種不冷不熱的關係」。一七八八年十二月，歌德讀過席勒剛出版的《尼德蘭獨立史》，發現以劇作家出名的席勒在歷史研究上也頗有才華，就推薦他到耶拿大學講授歷史課程。席勒感激歌德的舉薦，幾個月後來到耶拿。一七九三年九月，他受人之請編輯文藝刊物《時序女神》，函邀歌德撰稿，歌德慨然應允，兩人的關係開始發生微妙的變化。

一七九四年七月，自然科學研究協會在耶拿開會，歌德和席勒均應邀出席。他們在



歌德畫像

作者供圖



席勒畫像

作者供圖

會上對自然科學的發展交換看法，會後歌德又來到席勒的寓所繼續交談。他們從植物變形學談到哲學和文藝，彼此的了解加深。席勒隨後給歌德寫信說「我一直懷着日益強烈的景仰心情注視着您的思想發展」。又表示，這次晤談「在我內心點燃了一盞意想不到的明燈」。歌德回信說「您伸出了友誼的手」，「您對我的關心，鼓舞着我勤奮地、更富有生氣地使用我的力量」。兩人開始打破以往的矜持和疏離之情，感情上日益接近，思想上逐漸靠近。歌德將席勒「拖出歷史和唯心主義哲學的泥潭」，重新面對現實生活；席勒則把歌德從自然科學研究中拉回文學創作上來。按照席勒的建議，歌德對長篇小說《威廉·邁斯特的學習時代》作了修改，後來又完成史詩般的巨著《浮士德》的第一部。歌德無限感激地對席勒說：「您給了我第二次青春。在我差不多已經完全停止創作的時候，您又使我成爲詩人。」

從一七九五年起，歌德與席勒經常晤面，不得晤面時就寫信。幾年時間，兩人的書信往還竟達一千餘封。歌德在晚年將這些書信編纂成四卷本《書簡集》出版。這不僅是他們之間感人至深的友誼的見證，也是了解德國這一時期文學發展狀況的珍貴文獻。他們合作的另一成果是，根據歌德的建議，兩人針對當時文壇和學界的某些庸俗與卑劣現象，撰寫了四百多首諷刺短詩，於一七九六年發表在席勒主編的《詩神年鑒》上，在德國文壇引起轟動。這一年因此在德國文學史上被稱爲「諷刺短詩年」。緊接着，兩人又互相啓發和鼓勵，在不到五個月的時間內又撰寫上千首敘事歌謠。這些歌謠受到讀者的廣泛好評，在德國文學史上留下輝煌的一頁。一七九七年因此在德國文學史上被稱爲「敘事歌謠年」。

知愈深，交愈篤。歌德先是邀請席勒到自己在魏瑪的家中小住十多日，兩人傾心交談。一七九九年十二月，在歌德的幫助下，席勒一家遷回魏瑪。歌德先讓他們借住在自己的一所帶花園的房子裏，隨後又資助席勒在市中心離自己家不遠的地方購得一所新居，這就是現在闢爲席勒故居紀念館的那座黃色小樓。據管理人員講，居室的貼花牆紙是歌德爲席勒選購的。夏天，歌德派人送來水果；冬天，送來生壁爐火的木柴。在歌德的關照下，席勒總算有了一個安定的生活和環境。（上）



歌德與席勒紀念雕像

作者供圖

捨得放棄

張桂輝



自由談

放棄，就是丟掉原有的觀點、主張，或者金錢、財物，包括那些可能得到的名利、即將獲得的實惠。

放棄，從某種意義講，儼如「割愛」。因而，難免有點心痛。不過，放棄有時是明智的選擇。乍看起來，放棄是一種失卻，甚或一種損失，然而，「塞翁失馬，焉知非福」。一個人如果什麼東西都想要，任何東西都捨不得放棄，結果可能什麼都得不到，或者什麼都會失去。正因此，才有「棄卒保車」、「捨不得孩子套不住狼」之類的說法。

有這樣一個實例：著名音樂家譚盾，當年剛到美國的時候，經常與一個黑人琴手同在一間銀行門口賣藝。雖然，那個很能賺錢的好地盤，可譚盾最終選擇了放棄，因爲他要上大學繼續進修。結果，十年後，當他再次路過那家銀行時，發現昔日的「老友」仍在那兒賣藝。而這時的他，已經是個國際知名音樂家了，經常應邀在著名的音樂廳表演。

近年來日漸淡出人們視線的比爾·蓋茨，憑藉他當年的實力，足可以買下紐約，去做一個回報多多、財源滾滾的房地產老闆。可他卻只關注自己的作業系統和軟體的研究與開發，而不被房地產等其他暴利行業所誘惑。一位投資專家曾評論說：「比爾·蓋茨的聰明過人之處，不僅在於他知道做什麼，而且在於知道不做什麼，知道應該放棄什麼。」

在我看來，不論是比爾·蓋茨，還是譚盾，都是理智的、聰明的。魚和熊掌偶爾或許可以兼得，但通常是不可能的。更多情況下，二者只能取其

其一。

況且，人生不過百年，手也僅有一雙，應該有所不爲，才能有所作爲，只有捨得放棄，才不至於被某些不切實際的欲望所拖累累倒。

事實上，不單是人，就連某些動物，甚至是低級動物，也知道放棄的積極意義。比如，壁虎、蜥蜴等，在遇到危險時，往往會毫不猶豫地自斷其尾，逃之夭夭。不這樣做，丟掉的怕就不只是尾巴了。但也有相反的，比如螞蟥。螞蟥是一種喜愛背東西的小蟲，爬行過程中，只要遇到東西，都要抓取過來，抬着頭背上身，東西越背越重，即使極度勞累也樂此不疲。造物主好像有意給這種小蟲埋下禍根——牠的背很粗糙，東西堆上去了，就不容易散落，直到被壓倒爬不起來。有人可憐牠，替牠去掉背上的東西，可是螞蟥只要還活着，就要把東西像原先一樣，抓過來背上身，且喜歡往高處爬，哪怕用盡了力氣，也不肯停下來，以致跌倒摔死在地。這是唐代柳宗元《螞蟥傳》中所寫的，一千多年過去了，這個寓言仍舊頗有啓迪意義。

捨得捨得，有捨才有得，人生在世，許多東西應當放棄、需要放棄，只有學會放棄，才能活得灑脫、活得輕鬆，才有新收穫、新成就。只是，人世間，很多事情說起來容易，做起来難，捨得放棄也不例外，既要有長遠的眼光，又要有當機立斷的膽識，還要有知足常樂的心態。

現實生活中，偏有一些人，不捨得主動放棄倒也罷了，即便因爲年齡大了、身體差了，或者工作需要等原因，從「熱門」崗位調到「冷門」崗位、從領導崗位退到非領導崗位，怎麼也想不通，或整天悶悶不樂，或終日耿耿於懷，似乎有人跟他過不去，故意壞他的好事一般，殊不知，這是在跟自己过不去，到頭來，身心受到傷害的不是別人，恰恰是自己。還有一些人，全然忘了「當官不許發財」的古訓，既想要當官，又不放棄發財的欲望，於是乎，以權謀私，貪得無厭，最終淪爲腐敗分子，不僅丟掉了頭頂的烏紗，有的還丟掉了寶貴的生命。此類人等，並不罕見，實乃可嘆復可悲。